

福建三炬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: 2019年12月3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: 厦门市思明区大学路世茂海峡大厦B座13层1305单元
- 3.会议召开方式: 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19年11月26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: 董事长骆毛喜
- 6.会议列席人员: 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会议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,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,拟变更公司住所为:厦门市思明区展鸿路81号特房

波特曼财富中心 A 座 27 层 D 单元, 最终变更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。

因公司拟变更注册地址, 需相应修改《公司章程》中注册地址的相关条款, 具体修改如下:

原《公司章程》第四条为公司住所: 厦门火炬高新区火炬园新丰二路 8 号(日华大厦) 第三层 P 单元, 邮政编码: 361006; 修改后《公司章程》第四条为公司住所: 厦门市思明区展鸿路 81 号特房波特曼财富中心 A 座 27 层 D 单元, 邮政编码: 361000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 同意 5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:

公司拟定于 2019 年 12 月 23 日召开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 同意 5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福建三炬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福建三炬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12 月 3 日